

湖南省广播电视台文件

湘广电发〔2025〕9号

湖南省广播电视台关于印发《“微短剧+” 赋能千行百业活动方案》的通知

湖南广播电视台，各市州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湖南教育电视台，各市州广播电视台，各相关微短剧制作机构：

根据《国家广播电视台关于实施“微短剧+”行动计划 赋能千行百业的通知》（广电办发〔2025〕1号），我局制定《湖南省广播电视台关于实施“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方案》，现予印发，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湖南省广播电视台

2025年2月8日

“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打造我省微短剧发展高地，根据《国家广播电视台总局办公厅关于实施“微短剧+”行动计划 赋能千行百业的通知》要求，结合湖南实际，特制定具体活动方案如下。

一、主要内容及目标

2025年，我省将聚焦湖湘悠久的历史文化、厚重的革命文化、活跃的现代文化，推出“跟着微短剧去旅行”“跟着微短剧来学法”“跟着微短剧来科普”“跟着微短剧学经典”“微短剧里看品牌”“微短剧里看非遗”“微短剧里见湘才”“微短剧里品湘味”八大主题创作计划，重点扶持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质微短剧。

二、八大主题创作计划

（一）“跟着微短剧去旅行”创作计划

结合我省实际，围绕乡村振兴“五千工程”、长株潭都市圈、湖南旅发大会、文化强省、美丽湖南建设等主题开展“跟着微短剧去旅行”创作计划。2025年，鼓励探索更多“微短剧+文旅”的融合新模式，将微短剧流量优势引导转化为产业和市场优势。

（二）“跟着微短剧来学法”创作计划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促进微短剧与法律知识、

法治案例深度融合，持续提升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助力法治湖南建设。2025年，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法治文化和人民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创作播出一批“跟着微短剧来学法”优秀微短剧，打造凸显湖南特色的法治文化名片。

（三）“跟着微短剧来科普”创作计划

将科普知识和科学精神融入微短剧，鼓励更多科技工作者支持和参与科普微短剧创作。2025年，结合长沙全球研发中心城市、湘江科学城重点项目、潇湘科技要素大市场、知识产权强省建设等主题，创作一批内容健康、形式新颖、制作精良的科普类微短剧，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推动形成崇尚科学、追求创新的良好风尚。

（四）“跟着微短剧学经典”创作计划

推动微短剧与中华经典古籍、湖湘名著名篇的创新融合，深入挖掘经世致用的理学思想、王船山思想等湖湘文化的深刻内涵，做好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2025年，指导创作一批以湖湘文化经典著作为蓝本、被人民群众广泛接受的优秀微短剧，营造全社会学习经典、爱上经典的浓厚氛围。

（五）“微短剧里看品牌”创作计划

运用微短剧创作传播优势，充分联动各行各业，聚焦“金芙蓉”跃升行动、“湘字号”知名品牌，如广电出版、航天航空、工程机械、中医中药、信息技术、特色农业等新增长点，

见“微”知著呈现湖南高质量发展的美好图景。2025年，指导创作一批讲述新时代大品牌、民营品牌及湖南“老字号”创新发展故事的优质微短剧，为湖南品牌的发展壮大提供支撑。

（六）“微短剧里看非遗”创作计划

以湘绣、湘剧、花鼓戏、醴陵釉下五彩瓷烧制技艺、侗族大歌、苗族古歌等湖南代表非遗为主题，讲好非遗技艺、非遗传承人、非遗文化的故事，促进非遗活态传承，助力增强中华民族的文化认同，促进社会和谐可持续发展。2025年，指导创作一批有思想内涵、有艺术追求、有制作品质的非遗题材微短剧，搭建起微短剧与非遗良性互动的新桥梁。

（七）“微短剧里见湘才”创作计划

鼓励微短剧生动展现湖湘人才的卓越风采与突出贡献，传承和弘扬湖湘文化精神。深入挖掘各个时期为社会进步、民族富强做出突出贡献的湖湘人物杰出代表，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南篇章赓续精神力量。2025年，指导创作一批带有浓厚湖湘文化底蕴的湖湘品牌微短剧，结合校友回湘、湘商回湘、大学生创业“七个一”等活动，将经世致用、敢为人先的精神品格熔铸于湖南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八）“微短剧里品湘味”创作计划

充分发挥微短剧短平快的传播优势和小而美的语态特点，深入解读湖湘饮食文化的深厚底蕴和独特魅力，以点带面推动湖湘饮食文化的推广和发展，结合湖南各地特色非遗，助力湖湘文旅破圈传播。2025年，指导创作一批主题突出、特色鲜

明、引人入胜的“湘味”微短剧，丰富“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的生动实践，不断拓展微短剧产业生态，实现线上线下流量互通。

三、工作步骤

（一）分批指导、分类实施

各单位高度重视“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各市州文体广电（体育）局要引导所辖单位积极申报，填写《湖南省“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申报表》，认真做好节目筛查、把关工作，及时做好政策解读。

（二）专家指导、配套扶持

从专家库里派出优秀微短剧审核专家，下到市州、平台和微短剧企业，从剧本开始进行一对一辅导。各市州局要争取当地政府支持，对微短剧精品给予一定奖励。

（三）集中报送、每季评选

每个季度评选各类微短剧优秀作品，进行资金扶持。每季度结束的五日前报送微短剧作品。市州局负责收集辖区内的微短剧作品集中上报到省局。联系人：杨素琴，联系电话：0731-84801881，邮箱：ysq940215@163.com。作品收集后组织专家进行集中评选和通报。

四、组织保障

各级广电主管部门建立“微短剧+”行动计划专项工作机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调动各方面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吸引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切实推动行动计划落地落实。鼓励各

地结合实际，选择重点领域，大胆实践，加大组织、引导、投入力度，实现微短剧题材类型的突破，同时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支持有条件的市州开展“微短剧+”行动计划试点示范，因地制宜，在上述创作计划之外，发掘和推出具有湖湘本地特色的“微短剧+”创作计划，发挥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的积极作用。

附件：湖南省“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申报表

附件

湖南省“微短剧+”赋能千行百业活动申报表

节目名称			
创作主题	(根据八大主题创作计划填写)		
备案号	(未备案可暂不填写)		
播出平台	(未播出写计划播出平台)	首播日期	(未播出写计划播出时间)
节目集数		每期时长	
制作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节目简介	(节目概况、亮点、播出反响等,限200字内)		
制播计划	(如节目尚未完成制作,根据实际情况填写制播计划,限100字内)		
制作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